

股票代號：2030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地點：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斗工十路7號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



目 錄

壹、開會議程-----	1
貳、報告事項-----	2
參、承認及討論事項-----	3
肆、臨時動議-----	4
伍、散會-----	4
陸、附錄	
附錄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5
附錄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	8
附錄三、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9
附錄四、庫藏股買回執行結果-----	24
附錄五、盈餘分配表-----	26
附錄六、「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	27
附錄七、「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對照表-----	28
附錄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9
附錄九、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0
附錄十、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 影響-----	31
其他說明事項-----	31
附錄十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32
附錄十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	37
附錄十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38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WWW.FROCH.COM

壹、開會議程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地 點：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斗工十路7號（斗六工業區服務中心）。

開會程序：

一、報告出席股東權數

二、宣佈開會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1、一〇三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2、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查核報告。

3、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執行結果。

五、承認及討論事項

1、承認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討論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謹報請 核備。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錄一。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謹報請 核備。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錄二。

第三案

案由：「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執行結果報告，謹報請 核備。

說明：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資料，請參閱本手冊附錄四。

參、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承認。

- 說明：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報表，包括營業報告書及個體財務報表，已編製完竣，敬請惠予審議，以便送請監察人審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 2、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敬請惠予審議，以便送請監察人審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 3、營業報告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錄一、二、三。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具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 說明：1、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錄五。
- 2、提請承認。

決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 說明：1、擬以一〇三年度可分派盈餘新台幣 136,440,960 元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其增資用途為償還銀行貸款。
- 2、前項配股俟奉主管機關核准，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日。新股分派比例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持有股數每仟股配發 50 股。配股分配時不滿一股之畸零股，一律按票面折付現金，其所餘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3、如遇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每股配股比例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討論處理之。
- 4、以上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決議：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前後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錄六。

決議：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後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錄七。

決議：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陸、附錄

附錄一：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管及不銹鋼捲板專業製造與銷售，103 年度不銹鋼管銷售重量為 82,436 噸，較前一年度成長 9.92%，103 年度不銹鋼捲板銷售重量為 41,266 噸，較前一年度衰退 5.49%；在內外銷比重方面，內銷 42%、外銷 58%，外銷以亞洲、歐洲及北美洲為主；在銷售方面長期耕耘，分散市場、分散客戶，降低風險。

103 年度鎳金屬價格由年初之每噸美元 14,000 之低點，受印尼鎳原礦出口禁令之影響一路向上推升至每噸美元 21,000 高點，9 月份後受需求因素向下回跌至年初水平。因此受原料波動之影響，整體營運收入較去年上升 10.30%；再加上公司採購政策、庫存管理及成本費用管控得宜，本年度不僅延續去年獲利之成果，並於淨利上具有更顯著性的提升。茲將 103 年度經營結果及 104 年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實 績	102 年度 實 績	實績比較	成長率 %
不銹鋼管	7,799,072	6,763,118	1,035,955	15.32
不銹鋼捲板	3,437,095	3,515,870	(78,776)	(2.24)
碳 鋼	134,516	96,116	38,400	39.95
其 他	146,784	66,039	80,745	122.27
營業金額	11,517,467	10,441,143	1,076,324	10.31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公噸

項 目	103 年度 實 績	103 年度 預 定	成長率 %
不銹鋼鋼管	82,436	88,000	(6.32)
不銹鋼捲板	41,266	48,000	(14.03)
銷售重量	123,702	136,000	(9.04)

(三)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8.49	2.6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6.56	2.02
資產報酬率(%)	5.06	1.5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43	1.26
純益率(%)	3.39	0.36
每股盈餘(虧損)(元)	1.51	0.15

(四)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變動金額	註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997	168,628	(75,631)	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5,713)	(41,761)	43,952	二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8,657)	(143,765)	(45,108)	三

註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本期存貨調節減少所致。

註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本期採權益法之投資及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註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處分庫藏股股款流入所致。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究發展主要以製程開發、產品品質提昇、及新產品開發為主。在製程開發改善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或自行設計先進製程設備模具來改善生產技術、能力及產品品質。

在產品品質提昇上，積極導入認證各種品保管理系統，並落實執行提昇產品的品質。在新產品開發上，積極做各種市調，以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並延攬專業人才進行研究開發，並對現有研究人員積極培訓，對各種相關產品積極的試驗開發；對於相關用於增加產品附加價值之物料、配件，研究人員亦積極開發生產，不僅能夠滿足客戶特殊性要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對於外購成本減輕，具有正向之助益。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策略

1.銷售計劃：

積極開發新客戶，有效管理報價單。

2.生產計劃：

(1)產能繼續充分發揮

本公司為專業生產不銹鋼管廠，再增加不銹鋼板材生產加工，將可充分發揮量產及提升存貨週轉率，進而產生規模經濟。

(2)降低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將專注於製程改善，提升效率，減少重修及客訴發生率，有利於成本及費用之改善。

3.財務結構計劃：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增加營收，提高利潤，對於舉債之槓桿程度將適度調節，減少其他業外支出，改善財務結構。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本公司 104 年度預計銷售情形如下：

單位：公噸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預計銷售量
不銹鋼管		88,000
不銹鋼捲板		48,000
合計		136,000

2. 依據：

103 年第 4 季度鎳金屬價格回跌至每公噸美金 13,500 元~14,500 元左右，原料價格已跌深且逐步趨於穩定，有利成本掌控及產品價格波動度減緩，對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朝附加價值高的產品，強化公司競爭力，確保公司產品利潤。

本公司核心競爭力，在製程研發方面，領先同業，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如圓管與方管的線上拋光，線上熱處理，自動包裝等系統，都相當成功。在產品方面，本公司產品最齊全，可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至彰源公司一次購足。在品質方面，本公司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國經濟部評價為 ISO9001 品質制度合格廠商，勞氏驗船協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2001 年本公司品質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CNLA）評鑑認可，（93 年更名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可登錄檢驗室），98 年本公司取得日本（JIS）產品認證之合格廠商。在銷售通路方面，銷售網路遍及全球，國內客戶達 2,000 多家，國外市場遍及 100 多個國家，市場相當分散，有利於市場上的競爭，相關於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所受的影響層面相對降低，影響不大。

（三）主要之產銷政策：

104 年度本公司將持續開拓外銷市場、爭取國內重大客戶管路汰換訂單，並朝高附加價值產品、提高產量、加強庫存管理、提高存貨週轉率、降低生產成本、減少費用，在產銷配合情況下，以提升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提高市場佔有率。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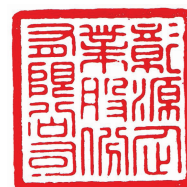
- （一）公共工程的推動，民間的重大投資，明顯影響不銹鋼產業之發展。
- （二）總體經濟環境榮枯，將影響不銹鋼產業需求。
- （三）法規環境所受的影響層面相對降低，影響不大。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附錄二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顏曉芳、蔣淑菁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王 印 堂



李 秀 妙



邱 淑 貞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附錄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顏曉芳



顏曉芳

會計師蔣淑菁



蔣淑菁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
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4 日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92,643	4	\$	484,016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8,991	-		8,039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五)		127,135	1		118,132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九)		697,076	7		630,531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四)		105,621	1		76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四)		56,194	-		86,875	1
130X	存 貨(附註四、五及十)		3,760,196	37		3,355,981	34
1410	預付款項		612	-		135,26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303	-		17,37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151,771</u>	<u>50</u>		<u>4,836,994</u>	<u>4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326,069	23		2,129,419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四及二五)		2,593,943	25		2,616,107	2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八)		149,684	1		210,70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51,192	1		64,130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一及二四)		8,006	-		8,36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128,894</u>	<u>50</u>		<u>5,028,724</u>	<u>5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0,280,665</u>	<u>100</u>		<u>\$ 9,865,71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	\$	2,395,571	23	\$	2,620,340	2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150,000	1		150,000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四)		25,535	-		29,490	-
2170	應付帳款		81,752	1		107,68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十)		146,336	1		131,963	1
2311	預收貨款		54,587	1		73,034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478,636	5		200,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03	-		1,68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33,720</u>	<u>32</u>		<u>3,314,195</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2,963,931	29		3,281,017	3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八)		97,134	1		96,498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五)		107,240	1		112,294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一及二四)		739	-		5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169,044</u>	<u>31</u>		<u>3,490,309</u>	<u>35</u>
2XXX	負債總計		<u>6,502,764</u>	<u>63</u>		<u>6,804,504</u>	<u>69</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728,819	26		2,728,819	28
3210	資本公積		473,364	5		443,263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42	-		121,14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6,566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94,888	4	(122,066)	(1)
3400	其他權益		165,188	2		37,813	-
3500	庫藏股票		-	-	(164,323)	(2)
3XXX	權益總計		<u>3,777,901</u>	<u>37</u>		<u>3,061,214</u>	<u>3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0,280,665</u>	<u>100</u>		<u>\$ 9,865,71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11,517,467	100	\$10,441,1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五、十七及二四）	<u>10,306,632</u>	<u>90</u>	<u>9,768,483</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u>1,210,835</u>	<u>10</u>	<u>672,660</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十七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29,120	5	473,752	5
6200	管理費用	<u>177,028</u>	<u>1</u>	<u>125,455</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06,148</u>	<u>6</u>	<u>599,207</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504,687</u>	<u>4</u>	<u>73,453</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54,258	1	99,080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29,642	-	14,23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十二及二四）	6,028	-	6,804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七）	(142,791)	(1)	(135,438)	(1)
7590	什項支出	(<u>15</u>)	-	(<u>2,96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878</u>)	-	(<u>18,284</u>)	-
7900	稅前淨利	451,809	4	55,169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u>60,848</u>	-	<u>17,440</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390,961</u>	<u>4</u>	<u>37,729</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7,433	1	\$ 111,886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4,732	-	8,426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損失)	(58)	-	56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805)	-	(1,86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31,302</u>	<u>1</u>	<u>119,014</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22,263</u>	<u>5</u>	<u>\$ 156,743</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四及十九)					
9750	基 本	<u>\$ 1.51</u>		<u>\$ 0.15</u>	-
9850	稀 釋	<u>\$ 1.51</u>	-	<u>\$ 0.15</u>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金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六)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六)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 121,142	盈餘 (附註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	庫藏股票 (附註十六)	權益合計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3,263	\$ 121,142	\$ 16,566	(\$ 74,078)	(\$ 560)	\$2,904,471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37,729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11,886	565	119,014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11,886	565	156,743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28,819	443,263	121,142	37,808	5	3,061,214
B13	102 年度虧損撥補：						
B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105,500)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6,566)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30,101
L1	處分庫藏股票	-	-	-	-	164,323	164,323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390,961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27,433	(58)	131,302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7,433	(58)	522,26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28,819	\$ 473,364	\$ 15,642	\$ 165,241	\$ 53	\$ 3,777,9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51,809	\$ 55,16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5,659	150,625
A20300	呆帳費用	11,392	4,55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14	-
A20900	利息費用	142,791	135,438
A21200	利息收入	(1,077)	(45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101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54,258)	(99,080)
A22500	處分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61)	2,635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91)	(105)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875	(104,20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9,602)	(3,3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	(569)
A31130	應收票據	(9,003)	(7,330)
A31150	應收帳款	(173,197)	97,8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489	(7,856)
A31200	存 貨	(413,090)	161,990
A31230	預付款項	134,657	(123,5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222	(6,130)
A32130	應付票據	(3,955)	(7,383)
A32150	應付帳款	(25,928)	59,0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347	(16,344)
A32210	預收貨款	(18,447)	26,5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2)	(11,46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27)	(6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4,838	305,56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77	45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2,765)	(137,35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 153)</u>	<u>(\$ 37)</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997</u>	<u>168,6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153)	(11,07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534	10,14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59)	-
B02300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90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014)	(48,0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7	37,18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61	2,63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u>(44,549)</u>	<u>(33,50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5,713)</u>	<u>(41,76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224,769)	301,19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250,000	3,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288,450)	(3,595,455)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39	500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u>164,323</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8,657)</u>	<u>(143,765)</u>
EEEE	本年度現金減少	(91,373)	(16,89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484,016</u>	<u>500,914</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392,643</u>	<u>\$ 484,0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 炳 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曉 芳



會計師 蔣 淑 菁



顏曉芳

會 蔣淑菁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4 日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1,246,491	11	\$1,249,58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1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8,991	-	8,03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五)	206,559	2	203,60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九)	843,666	7	797,872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五及二四)	105,001	1	622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四)	58,209	1	79,939	1
1310	存 貨 (附註四、五及十)	4,558,871	39	4,059,930	37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二)	122,474	1	200,846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及二五)	4,085	-	4,4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26	-	27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154,973</u>	<u>62</u>	<u>6,605,124</u>	<u>6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二四及二五)	4,180,497	36	3,669,297	3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八)	149,684	1	210,70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71,511	1	531,325	5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一及二四)	23,628	-	22,754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二)	31,644	-	30,66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456,964</u>	<u>38</u>	<u>4,464,743</u>	<u>4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1,611,937</u>	<u>100</u>	<u>\$11,069,86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	\$3,539,716	31	\$3,691,831	3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三)	150,000	1	150,000	2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四)	25,535	-	29,490	-
2170	應付帳款	95,189	1	110,333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及二十)	229,166	2	211,838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八)	6,705	-	1,908	-
2311	預收貨款	127,580	1	114,231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五)	478,636	4	200,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00	-	1,86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654,027</u>	<u>40</u>	<u>4,511,500</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五)	2,963,931	25	3,281,017	2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八)	97,134	1	96,498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五)	107,240	1	112,29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一及二四)	11,704	-	7,3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180,009</u>	<u>27</u>	<u>3,497,153</u>	<u>31</u>
2XXX	負債總計	<u>7,834,036</u>	<u>67</u>	<u>8,008,653</u>	<u>72</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728,819	24	2,728,819	25
3210	資本公積	473,364	4	443,263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42	-	121,14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6,566	-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394,888	4	(122,066)	(1)
3400	其他權益	165,188	1	37,813	-
3500	庫藏股票	-	-	(164,323)	(1)
3XXX	權益總計	<u>3,777,901</u>	<u>33</u>	<u>3,061,214</u>	<u>2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1,611,937</u>	<u>100</u>	<u>\$11,069,86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權



經理人：張炳權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13,958,636	100	\$12,983,5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五、十七及二四）	<u>12,442,299</u>	<u>89</u>	<u>11,998,244</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u>1,516,337</u>	<u>11</u>	<u>985,289</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十七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665,013	5	609,532	5
6200	管理費用	<u>244,266</u>	<u>2</u>	<u>195,811</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09,279</u>	<u>7</u>	<u>805,343</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607,058</u>	<u>4</u>	<u>179,946</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及二四）	9,947	-	12,373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23,780	-	44,526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七）	(169,309)	(1)	(158,668)	(1)
7590	什項支出	(1,290)	-	(4,7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36,872)</u>	<u>(1)</u>	<u>(106,56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470,186	3	73,383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u>79,225</u>	<u>-</u>	<u>35,684</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90,961</u>	<u>3</u>	<u>37,69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27,433	1	\$ 111,886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58)	-	565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4,732	-	8,42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805)	-	(1,86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31,302</u>	<u>1</u>	<u>119,014</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22,263</u>	<u>4</u>	<u>\$ 156,713</u>	<u>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90,961	3	\$ 37,729	-
8620	非控制權益	-	-	(30)	-
8600		<u>\$ 390,961</u>	<u>3</u>	<u>\$ 37,699</u>	<u>-</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22,263	4	\$ 156,743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30)	-
8700		<u>\$ 522,263</u>	<u>4</u>	<u>\$ 156,713</u>	<u>1</u>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u>\$ 1.51</u>		<u>\$ 0.15</u>	
9850	稀 釋	<u>\$ 1.51</u>		<u>\$ 0.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28,819	\$ 443,263	\$ 121,142	\$ 16,566	(\$ 166,358)	(\$ 74,078)	(\$ 560)	\$ 2,904,471	\$ 30	\$ 2,904,501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37,729	-	-	37,729	(30)	37,699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63	111,886	565	119,014	-	119,014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292	111,886	565	156,743	(30)	156,713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28,819	443,263	121,142	16,566	(122,066)	37,808	5	3,061,214	-	3,061,214
B13	102 年度虧損撥補	-	-	(105,500)	-	105,500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6,566)	16,566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0,101	-	-	-	-	-	30,101	-	30,101
L1	處分庫藏股票	-	-	-	-	-	-	-	164,323	-	164,323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390,961	-	-	390,961	-	390,961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27	127,433	(58)	131,302	-	131,302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4,888	127,433	(58)	522,263	-	522,26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28,819	\$ 473,364	\$ 15,642	\$ -	\$ 394,888	\$ 165,241	(\$ 53)	\$ 3,777,901	\$ -	\$ 3,777,9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70,186	\$ 73,38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1,788	216,686
A20200	攤銷費用	693	743
A20300	呆帳費用	11,392	4,6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損失	14	-
A20900	利息費用	169,309	158,668
A21200	利息收入	(6,259)	(3,26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101	-
A22500	處分資產損失淨額	189	2,64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91)	(105)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13,749	(107,67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9,602)	(3,3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69)
A31130	應收票據	(2,958)	(45,749)
A31150	應收帳款	(152,365)	275,8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2,538	(28,349)
A31200	存 貨	(513,529)	202,084
A31230	預付款項	77,570	(85,71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48)	3,616
A32130	應付票據	(3,955)	(7,383)
A32150	應付帳款	(15,141)	46,9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302	519
A32210	預收貨款	13,349	31,0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69)	(3,45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27)	(6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2,136	730,62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259	3,2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9,283)	(157,79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580)	(19,94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5,532</u>	<u>556,1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153)	(11,07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534	10,14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202)	(96,8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14	37,18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74)	6,12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39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2,644)	(178,2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6,325)</u>	<u>(231,36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152,115)	401,296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250,000	3,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288,450)	(3,650,493)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360	2,830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u>164,323</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882)</u>	<u>(96,36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59,583</u>	<u>14,508</u>
EEEE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	(3,092)	242,93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249,583</u>	<u>1,006,652</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1,246,491</u>	<u>\$1,249,5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附錄四：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買回執行結果

項 目	第 一 次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預計買回情形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0/11/29	101/01/30	101/04/16
買回股份之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買回之金額上限	新台幣 730,917,612 元	新台幣 730,917,612 元	新台幣 444,018,814 元
預定買回之日期	100 年 11 月 30 日 至 101 年 01 月 28 日	101 年 01 月 31 日 至 101 年 03 月 30 日	101 年 04 月 17 日 至 101 年 06 月 16 日
預定買回之數量	10,000,000 股	10,000,000 股	6,000,000 股
買回方式	自集中市場交易	自集中市場交易	自集中市場交易
實際買回情形			
買回期間	100 年 11 月 30 日 至 101 年 01 月 18 日	101 年 03 月 03 日 至 101 年 03 月 30 日	101 年 04 月 17 日 至 101 年 06 月 15 日
買回數量	2,004,000 股	2,300,000 股	5,127,000 股
買回之總金額 (含手續費)	20,623,437	28,340,162	53,151,289
平均買回每股金額	10.29	12.32	10.37
實際轉讓情形			
轉讓基準日	103/10/09	103/10/09	103/10/09
轉讓閉鎖期間	103/11/11-104/05/10	103/11/11-104/05/10	103/11/11-104/05/10
轉讓每股金額	10.292	12.322	10.367
已辦理轉讓股數	2,004,000 股	2,300,000 股	5,127,000 股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買回執行結果

項 目	第 四 次	第 五 次	第 六 次
預計買回情形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1/06/18	101/08/22	101/10/24
買回股份之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買回之金額上限	新台幣 373,497,821 元	新台幣 373,497,821 元	新台幣 296,901,681 元
預定買回之日期	101 年 06 月 19 日 至 101 年 08 月 18 日	101 年 08 月 23 日 至 101 年 10 月 22 日	101 年 10 月 25 日 至 101 年 12 月 24 日
預定買回之數量	6,000,000 股	6,000,000 股	6,000,000 股
買回方式	自集中市場交易	自集中市場交易	自集中市場交易
實際買回情形			
買回期間	101 年 06 月 19 日 至 101 年 08 月 17 日	101 年 08 月 23 日 至 101 年 10 月 22 日	101 年 10 月 25 日 至 101 年 12 月 14 日
買回數量	2,174,000 股	1,352,000 股	2,817,000 股
買回之總金額 (含手續費)	21,559,837	14,169,303	26,478,837
平均買回每股金額	9.92	10.48	9.40
實際轉讓情形			
轉讓基準日	103/10/09	103/10/09	103/10/09
轉讓閉鎖期間	103/11/11-104/05/10	103/11/11-104/05/10	103/11/11-104/05/10
轉讓每股金額	9.918	10.481	9.400
已辦理轉讓股數	2,174,000 股	1,352,000 股	2,817,000 股

附錄五：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可供分配數：		
1. 期初可供分配盈餘	0	1. 經民國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章程定稅後純益先彌補虧損，
2. 一 0 三年度稅後淨利	390,960,574	次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再擬定盈餘分
3.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39,096,057)	配。
4.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3,927,380	2. 配發員工紅利 3,518,645 元。
5 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136,440,965)	3. 配發董監酬勞 3,518,645 元。
6 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136,440,960)	
7 期末未分配盈餘	82,909,972	

註：新股分派比例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持有股數每仟股配發 50 股。配股分配時不滿一股之畸零股，一律按票面折付現金，其所餘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附錄六：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前後對照表

條次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說 明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若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若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u>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u>	配合法令修改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構之規定。	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 <u>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 1/5，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管理機構規定辦理。</u>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構之規定。	配合法令修改

附錄七：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前後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與股份有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任監察人時亦同。選舉之記名，得以在選票上所印出證號碼代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記名累積選舉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與股份有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任監察人時亦同。選舉之記名，得以在選票上所印出證號碼代之。	配合法令修改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同時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之股東，應自行決定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之被選人遞補，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相同或超過規定名額時，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或監察人， <u>董事之選票依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選舉，而分別計票分別當選</u> ，同時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之股東，應自行決定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之被選人遞補，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相同或超過規定名額時，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配合法令修改

附錄八：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案業經董事及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1) 董事、監察人酬勞 1% 至 3% (2) 員工紅利 1% (3) 如尚有餘額，為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並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之 20%。

2、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決算為稅後淨利 NT\$390,960,574，經民國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考量未來投資機會及產業特性，決議通過本年度擬發派每股 0.5 元現金股利及 0.5 元股票股利。

3、盈餘分配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103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皆為 3,518,645 元，其估列基礎為公司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按公司章程所訂之比例計算，並認列為 103 年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入 104 年之損益。

附錄九：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2,728,819,310 元，已發行股數計 272,881,931 股。
- 二、依證券交易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15,000,000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1,500,000 股。
-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如下表所列，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成數標準。

單位:股

職 稱	戶 名	持 有 股 數	備 註
董事長	張 炳 耀	16,708,351	
董 事	林 朝 鈞	1,037,346	
董 事	林 宗 傑	6,890,679	
董 事	施 義 正	1,422,715	
董 事	鑫捷欣投資公司 代表人 楊霏基	26,856,816	
董 事	許 木 川	250,759	
董 事	連 榮 健	255,493	
全 體 董 事 合 計		53,422,159	
監察人	李 秀 妙	7,987,601	
監察人	王 印 堂	107,500	
監察人	邱 淑 貞	0	
全 體 監 察 人 合 計		8,095,101	

附錄十：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2,728,819	
本年度 配股配 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5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 效變化 情形	營業利益(仟元)	不適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稅後純益(仟元)	不適用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適用	
擬制性 每股盈 餘及本 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註：10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 103 年度預估資訊。

1. 公司應說明預估或擬制資料所依據之各項基本假設並洽會計師表示意見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之擬制每股盈餘

$$= [\text{稅後純益} - \text{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當年年底發行股份總數} - \text{盈餘配股股數}^{**}]$$

$$\text{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 \text{盈餘轉增資數額} \times \text{一年期一般放款利率}$$

盈餘配股股數^{**}：係就前一年度盈餘配股所增加股份之股數

3. 年平均本益比 = 年平均每股市價 / 年度財務報告每股盈餘

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說明：1、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一規定，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本次 104 年股東常會議案，惟每一股東以提一議案為限，且提案內容不得超過三百字（含標點符號），否則該提案不予列入股東常會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2、本公司本次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4 年 4 月 13 日至 104 年 4 月 22 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附錄十一：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定名為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各種不銹鋼管、鋼管、銅管、鋁管之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2. 鋼、銅、鋁、不銹鋼等捲板壓延加工業務。
3. 不銹鋼扶手、門窗、欄杆、角鐵、床展示架等製造加工買賣。
4. 食品及化工、橡膠、塑膠、造紙、水泥、陶瓷等機械設備製造及修配工程業務。
5.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
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雲林縣，並得視實際需要於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 刪除

第五條

為達成多角化經營之目標，本公司轉投資其他公司之投資總額得超過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六條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4,000,000,000 元，分為 400,000,000 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九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十條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1) 董事、監察人酬勞 1% 至 3% (2) 員工紅利 1% (3) 如尚有餘額，為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並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之 20%。

第十一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開。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 177 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若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本公司為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構之規定。

第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1. 配偶
2.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第十八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

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二十一條之一

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乙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之經營方針及其他主要事項由董事會決定之。董事會之職權除依公司法及股東會賦予之職權外，尚包括下列事項：

1. 公司組織規章之核定與修改。
2. 年度預算之核可及年度決算之審議。
3. 一定額度或價款之資本支出及契約之核可。
4. 公司在一定額度或價款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保證、承兌及其他放款、舉債及營業外墊款其額度或價款之核准。
5. 以公司名義為背書、保證、承兌之核可。
6. 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7. 轉投資其他事業之核可。
8. 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之核可，其作業悉依照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之。
9. 建廠或擴建投資計劃之核可、修訂。
10. 專門技術及專利權之取得、轉讓、授與及技術合作契約之核可、修訂及終止。
11. 盈餘分派及特殊報酬之擬議。
12. 公司增資或減資之擬議。
13. 經營或組織上之重大變更。
14.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或與股東、董事、監察人或與其親屬間交易事項之辦法之核可。
15. 決議收買公司股份供轉讓予員工。

第二十三條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託一人為限。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不論盈虧得酌支薪津及車馬費，其數額除本章程第十條規定外，授權董事會自行訂定給付標準並參考同業標準及一般薪資水準。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組織規則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73 年 9 月 15 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75 年 6 月 2 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77 年 8 月 11 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78 年 6 月 5 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78 年 9 月 28 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79 年 6 月 2 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80 年 1 月 25 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80 年 5 月 12 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81 年 5 月 12 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81 年 10 月 17 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84 年 4 月 25 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85 年 8 月 30 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85 年 10 月 21 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 86 年 5 月 16 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87 年 3 月 20 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5 月 28 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 89 年 5 月 26 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 90 年 5 月 10 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 91 年 6 月 5 日；第十九次修正於 92 年 5 月 28 日；第二十次修正於 93 年 5 月 11 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 94 年 5 月 25 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 95 年 6 月 6 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 96 年 6 月 13 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 97 年 6 月 13 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 98 年 6 月 16 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 99 年 6 月 15 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 101 年 6 月 13 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自呈奉主管官署核定後實施之。

附錄十二：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與股份有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任監察人時亦同。選舉之記名，得以在選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三條：選舉開始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之，執行各項有關任務。

第四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同時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之股東，應自行決定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之被選人遞補，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相同或超過規定名額時，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五條：選舉票由董事會製發，按出席證號碼，以一人一票，按應選出之人數點發選票，每張選票比例分載各該股東之選舉權數。

第六條：選舉人在選票「被選舉人」欄，須填明被選舉人姓名，並得加註被選股東戶號。

第七條：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一) 不用第五條所規定之選舉票者。
- (二) 所填被選舉人在二人以上者。
- (三) 除被選舉人姓名及其股東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第八條：被選舉人在選舉票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一) 字跡模糊，無法辨識者。
- (二)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股東名簿所列不符者。
- (三)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姓名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可資識別者。

第九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

第十條：投票當選董事及監察人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一條：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二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附錄十三：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股東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繳交簽到卡計算之，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第三條

已屆開會時間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主席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不足法定額時，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長以兩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辦理假決議。進行前項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權已達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做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 175 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四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議程排定之程序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五條

出席股東發言時，需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及姓名，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出席股東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第六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如董事長請假因故不能行使職權，得由董事長指定一名董事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股東會如有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第七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八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九條

議案之表決，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十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十二條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十三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四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員及計票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第十六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佈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佈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第十八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董 事 長：張 炳 耀

